

合同编号：QCZC2025-0026

庆城县 2024 年森林草原图斑督查、执法 及数据融合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号: 2025HTBA00069

采购单位：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中标供应商：甘肃智慧林业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机构：甘肃筑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甘肃智慧林业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项目建设单位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以下简称甲方）就庆城县 2024 年森林草原图斑督查、执法及数据融合采购项目（项目/工程名称）经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甘肃智慧林业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企业。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该项目实施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庆城县 2024 年森林草原图斑督查、执法及数据融合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庆城县境内

3、项目内容：为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规范全省 2024 年森林草原督查工作，保证工作质量，依法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草原资源违法行为，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执法监管，巩固森林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成果。（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详见工作清单）。

二、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若遇天气、进度等因素影响，期限顺延）

三、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叁仟肆佰元整；小写：843400.00 元。

四、服务方案：

（一）工作任务

1、遥感判读森林资源变化情况。以国土“三调”数据和 2023 年验收的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为基础，采用遥感技术，判读林地、林木、草原资源变化图斑，形成森林草原资源遥感判读数据库，为全省森林草原资源保护管理提供基础支撑，逐步实现全省森林资源“一张图”管理、“一个体系”监测、“一套数”评价。

2、以“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数据库”为基础，采取内业核查并结合现地核实验证的方法，形成“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核查数据库”，通过“地方自查、省级审核、国家级核查、督查督办”等形式，发现破坏森林草原资源相关问题，并依法查处整改，督促地方政府落实保护森林草原资源目标责任。

3、开展地方自查与省级抽查复核。各县级单位通过查阅档案资料、实地验证等方法，核实林地、林木资源变化图斑，补充有关变化图斑和属性信息，更新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形成截至2024年底的森林草原资源现状数据库和变化数据库。

4、依法依规开展违法问题查处整改。建立案件台账管理和查处销号制度，构建全国违法破坏森林草原资源案件数据库，坚持边查边改，同步开展违法问题查处整改，实行案件查处情况信息化动态管理。逐一查处违法问题，综合运用通报、约谈、曝光等手段推动全面整改。

5、开展森林草原督查“回头看”。对上年度全到森林草原督查自查质量、整改完成情况开展核查督导，持续推动地方整改落实，确保查得准、改到位。

（二）工作方法

以森林草原变化图斑为基础，结合森林草原资源管理档案等资料进行全面内业检查，并开展必要的外业调查核实。全面掌握森林草原征占用管理情况、开垦森林草原、非法破坏森林草原植被以及其他破坏森林草原等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形成各级核查成果，对违法项目进行查处和督办。

五、服务要求及标准：

（一）资料收集

1、“三调”数据、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各类森林草原监测数据、森林草原年度动态监测数据；

2、各级人大、政府和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出台的地方性森林草原资源管理规章制度；

3、建设项目征占用森林草原审核审批等档案材料；

4、开垦森林草原、土地整理、违法违规占用森林草原、其他人为活动等因素引起森林草原范围变化的相关资料；

5、火灾、地质灾害、有害生物灾害、其他灾害等自然因素导致森林草原植被变化的资料；

6、基本森林草原划定相关资料；

7、全国重大森林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区相关资料；

8、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界线以及生态保护红线等资料；

9、其他相关资料。

（二）档案处理

1. 纸质档案数字化。根据相关技术要求，将森林草原征占用项目纸质档案进行矢量化、数字化处理。

2. 电子档案处理。将电子档案资料的地图投影和坐标系、比例尺和精度等，转换为与“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核查数据库”一致的投影和坐标系。

（三）数据分发

分批将判读结果上传至森林草原资源监管平台，以下简称“监管平台”，各专员办和省级林业和森林草原主管部门根据权限在“监管平台”下载监督区和行政范围内的判读结果。

（四）变化图斑核实

对于建设项目征占用森林草原、开垦森林草原、土地整理、其他人为活动破坏森林草原以及自然因素引起的森林草原变化情况森林草原变化图斑，地方应组织全面自查。对照相关审核审批资料后可以准确判断实际情况的，应根据档案信息、资源数据库、基础地理数据等资料，如实记载核实情况。

1、建设项目征占用森林草原情况。建设项目征占用森林草原，包括立项（核准、备案）文件、审核审批机关、审核审批同意文号，以及经审核审批同意的面积、项目动工时间、实际征占用森林草原面积等情况；违法违规占用森林草原，包括未经审核审批同意、越权审核审批、超审核审批面积使用、未按用途征占用、超期限占用等违法占用森林草原面积、责任单位或责任人等情况；征占用退牧还草、退耕还林（草）等各类工程项目面积；征占用基本森林草原、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内森林草原面积；对违法违规占用森林草原查处、整改、追责情况。

2、开垦森林草原情况。查清是否存在开垦森林草原情况，包括种植粮食和经济作物、毁草种树以及不符合森林草原保护建设利用规划种植牧草和饲料作物、等。重点检查开垦森林草原面积、起源、类型等，以及基本森林草原、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开垦森林草原的情况。

3、土地整理情况。针对涉及占用森林草原的土地整理项目，查清项目审核审批单位、审核审批文件，土地整理面积、占用森林草原类型等情况，重点查清基本森林草原、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土地整理情况。

4、其他人为活动破坏森林草原情况。查清是否存在乱采滥挖野生植物或者从事破坏森林草原植被的其他人为活动情况。包括在荒漠、半荒漠和严重退化、沙化、盐碱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的森林草原，以及生态脆弱区的森林草原上采挖植物或者从事破坏森林草原植被的其他活动；未经批准在森林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破坏森林草原植被；以及非抢险救灾和牧民搬迁的机动车辆离开道路在森林草原上行驶，或者从事地质勘探、科学考察等活动，未事先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森林草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或者未按照报告的行驶区域和行驶路线在森林草原上行驶，破坏森林草原植被等情况。

5、自然因素引起的森林草原变化情况。查清是否存在由于自然因素引起的森林草原地类发生变化的情况，以及在无人直接干预和无自然灾害影响的条件下，森林草原植被发生的自然变化情况。

（五）现地验证

对内业自查无法判断、不能填写属性因子的变化图斑，需现地验证，按“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核查数据库”要求，现地调查并填写变化原因等相关属性因子。

开展现地验证的项目，需要完成以下主要工作：

1、测量面积。现地核实项目动工时间、地点、范围、面积，重点查清未经审核审批、超审核审批、未按用途使用、超审批期限占用等违法违规改变森林草原用途面积；

2、确认权属。根据实际情况，通过走访问询、查阅相关资料，查清森林草原所有权、森林草原使用权和森林草原承包经营权；

3、确认地类。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地面调查资料，确认地类，包括天然牧草地、人工牧草地和其他草地；

4、确认森林草原类型。结合已有资料，参考现地相邻森林草原现状，确认森林草原类、森林草原型；

5、拍摄照片。现地拍摄典型照片，要保证照片的清晰度和代表性，能够真实反映现地情况；

6、填写记录。现地定位并记录相关属性因子，按现状勾绘变化图斑边界，填写森林草原变化图斑现地验证核实表。

（六）补充调查

在外业调查核实过程中，如发现超出变化图斑范围的森林草原变化情况，应开展图斑核实补充调查，建设项目征占用森林草原、开垦森林草原、土地整理等情况以外业调查时止实际发生的范围为准，并根据实际情况补充勾绘图斑，填写相关属性因子，纳入核查范围。

（七）问题处置

建立违法破坏森林草原案件台账管理和查处销号制度，实行案件查处情况动态管理。各级林业和森林草原主管部门对违反森林草原法律法规的行为，应当依法依规查处，综合运用通报、约谈、曝光等手段推动全面整改，并将处置结果逐级上报。

六、工作清单：

序号	项目分项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功能点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森林督查	影像预处理	项	1	内业判读：基于遥感影像对森林图斑进行初步判读，确定图斑边界及属性（如地类、植被类型等）
2		底图制作	项	1	
3		图斑区划与属性标注	项	1	
4		质量检查与修正	项	1	
5		现场踏勘与边界验证	项	1	外业核实：对判读结果进行现地核实，确保图斑属性准确
6		属性核实（地类、植被类型等）	项	1	
7		样地调查与数据	项	1	

		采集	量、生物量等指标，补充数据支撑			
8		现场数据记录与上传	使用平板电脑或 GPS 设备记录现场数据，同步上传至数据库	项	1	
9		质量检查与复查修正	对核查结果进行抽检，修正不合格图斑，确保数据质量达标	项	1	
10		变化图斑更新（边界与属性）	对国土变更、遥感判读或现地核实的变化图斑，更新边界及地类、龄组等属性	项	1	
11		未变化图斑因子更新	采用生长模型或遥感反演模型，更新蓄积量、生物量、碳储量等动态因子	项	1	数据库更新：
12		数据格式标准化与入库	将更新数据按统一标准格式转换，并录入省级森林资源数据库	项	1	根据核实结果更新森林资源数据库
13		质量检查与逻辑纠错	检查数据完整性、逻辑一致性（如地类与龄组匹配），修正错误数据	项	1	
14		数据汇交与报告生成	生成县级更新成果报告，经审核后向省级主管部门汇交数据	项	1	
15		影像预处理	对原始遥感影像进行去噪、校正、增强等处理。	项	1	内业判读：基于遥感影像
16		底图制作	制作高精度判读底图，包括坐标配准、图层叠加等	项	1	对森林图斑进行初步判
17		图斑区划与属性标注	根据影像特征勾绘图斑边界，标注地类、龄组、植被覆盖度等属性	项	1	读，确定图斑边界及属性
18		质量检查与修正	对判读结果进行内业审核，修正错误图斑及属性	项	1	（如地类、植被类型等）
19	草	现场踏勘与边界验证	实地确认图斑边界位置，比对遥感影像与现场地物差异，修正边界误差	项	1	
20	原	属性核实（地类、植被类型等）	核实图斑属性（如森林类型、龄组、覆盖度等），修正内业判读错误	项	1	外业核实：对判读结果进
21	督	样地调查与数据采集	对典型图斑进行样地调查，测量蓄积量、生物量等指标，补充数据支撑	项	1	行现地核实，
22	查	现场数据记录与上传	使用平板电脑或 GPS 设备记录现场数据，同步上传至数据库	项	1	确保图斑属性准确
23		质量检查与复查修正	对核查结果进行抽检，修正不合格图斑，确保数据质量达标	项	1	

24		变化图斑更新（边界与属性）	对国土变更、遥感判读或现地核实的变化图斑，更新边界及地类、龄组等属性	项	1	数据库更新： 根据核实结果更新草原资源数据库
25		未变化图斑因子更新	采用生长模型或遥感反演模型，更新蓄积量、生物量、碳储量等动态因子	项	1	
26		数据格式标准化与入库	将更新数据按统一标准格式转换，并录入省级森林资源数据库	项	1	
27		质量检查与逻辑纠错	检查数据完整性、逻辑一致性（如地类与龄组匹配），修正错误数据	项	1	
28		数据汇交与报告生成	生成县级更新成果报告，经审核后向省级主管部门汇交数据	项	1	
29	执法及数据融合	现场巡查与定位	实地巡查资源利用情况，使用 GPS 或移动设备定位违法点位，记录坐标及现场状况	项	1	执法检查：开展森林草原资源执法检查
30		违法证据采集	对疑似违法点位拍照、录像，收集破坏资源（如盗伐、非法开垦）的物证	项	1	
31		案件调查与笔录	对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制作询问笔录、现场勘验记录等法律文书	项	1	
32		数据整理与上报	整理执法检查数据，形成台账并上报至县级林草主管部门	项	1	
33		质量抽检与复查	上级部门对执法结果进行抽检，确保程序合法、证据充分	项	1	
34		数据清洗与格式转换	剔除重复、错误数据，统一数据格式（如 Shapefile→Geodatabase）	项	1	数据融合：整合森林草原资源数据
35		空间叠加分析与冲突处理	叠加森林与草原图斑，解决地类边界冲突（如林地与草地重叠）	项	1	
36		属性字段融合与标准化	统一森林草原属性字段（如地类代码、龄组、覆盖度），建立关联关系	项	1	
37		数据库整合与入库	将融合数据导入统一数据库平台，构建空间索引和属性关联（1 个县级数据库）	项	1	
38		质量检查与逻辑验证	检查数据完整性、逻辑一致性（如面积一致性、属性逻辑关系）	项	1	
39		专题图制作与成果报告	生成森林草原资源融合专题图，编写数据整合技术报告（一套成果）	项	1	

七、工作成果：

包括专题数据库、照片库、统计表、成果报告及违法项目情况说明。

（一）专题数据库

根据森林草原变化图斑与相关审核审批材料核实、现地核实情况，形成“森林草原专题数据库”，通过手机 APP 或网页端将数据库等上传至“监管平台”。

“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数据库”（shp 或 gdb 格式）。命名规则：省_县_调查年度_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数据库。

“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核查数据库”（shp 或 gdb 格式）。命名规则：省_县_调查年度_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核查数据库。

（二）照片库

现地核实的森林草原变化图斑需提交现场照片（jpg 格式），每个项目至少提交两张现场照片。各省以县为单位提供。

照片命名格式：省名+市名+县名+项目名称（+涉及图斑号+森林草原图斑）。

（三）统计表

以“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核查数据库”为基础，按调查基本单位进行统计。省级以县级为单位、国家以省级为单位，逐级统计汇总。应保证“图数表一致”，统计报表表内、表间逻辑关系正确。以 Excel 表格提交。

（四）成果报告

1、森林草原督查数据库；

2、森林草原督查照片库；

3、森林草原督查统计表；

4、森林草原督查报告，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工作开展情况、森林草原资源管理情况，主要检查结果，对检查结果的分析评价，开展森林草原督查的做法和成效，森林草原资源保护管理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存在问题，以及对森林草原资源保护管理工作的建议等，上一次检查发现问题的移交、查处和整改情况；

（五）违法项目情况说明

森林草原变化图斑核查违法违规项目及其他人为活动破坏森林草原情况说明。

八、保密要求：

供应商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获得数据及文档等保密信息，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 1、供应商应按要求与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签署保密协议。
- 2、主动采取加密措施对保密信息进行保护，防止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者知悉及使用。
- 3、不得刺探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包括利用计算机进行检索、浏览、复制等）获取与本职工作或本身业务无关的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
- 4、不得向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
- 5、不得允许（包括出借、赠与、出租、转让等行为）或协助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使用甲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
- 6、不论何种原因终止参与委托方关于该项目的工作后，都不得利用该项目的商业秘密为其他与委托方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包括自办企业）服务。
- 7、该项目的商业秘密所有权始终全部归属委托方，中标方不得利用自身对项目不同程度的了解申请对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所有权，在本协议签订前投标方已依法具有某些所有权者除外。
- 8、如发现委托方关于该项目的商业秘密被泄露或者自己过失泄露秘密，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委托方相关部门报告。

九、验收及资金支付

采购项目成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采购人要求进行验收，具体验收程序和方式由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和规定。项目最终成果以通过相关部门验收为准。

-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

服务地点：庆城县。

验收时间：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指定时间

验收地点：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指定地点

- 2、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 3、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订《验收报告》。

4、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

5、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本项目前期全部内业工作后，对逐个图斑进行外业核实调查、完成相关专题的图件制作印刷及汇总县级图斑调查数据、成果报告等内容，形成省级图斑调查数据，经审查确认后，数据成果汇交至省级自然资源和林业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 100%的款项。

十、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刘越峰 联系电话：18393632865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江 宏 联系电话：13830497748

十一、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6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服务问题在 2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 1 个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无偿提供服务或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五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安全责任要求

乙方作为项目的承接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人员安全事故、设备损坏等，由乙方单位承担一切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乙方单位所提供的承接本项目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乙方单位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

3、乙方单位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

4、乙方单位用于本项目的调查设计所用仪器工具及安全防护用具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项目需要,乙方单位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负责。

十三、保密条款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方案编制的所有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

2、甲乙双方应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对方资料和成果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十四、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十五、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3、合同签定后,乙方不得将项目建设任务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如乙方违反此条款,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六、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

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十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解决。

十八、未尽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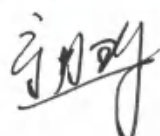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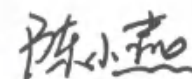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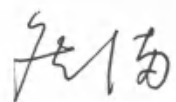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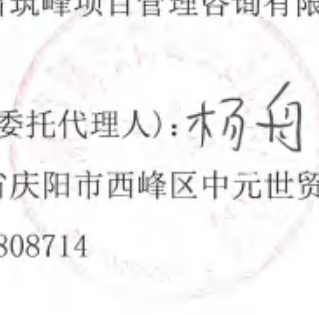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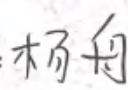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伍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招标代理机构壹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庆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盖章： 地址：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南大街 90 号 电话：0934-322288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1162102101395193X0	乙方：甘肃智慧林业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地址：甘肃省庆阳市环县环城镇公路段安置小区 4 号楼 2 单元 104 电话：1383049774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5.6.1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5.6.11
经办人： 日 期：2025.6.11	经办人： 日 期：2025.6.11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6205017007010000007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县支行
代理机构：甘肃筑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中元世贸 2208 室 电 话：15213808714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庆城县 2024 年森林草原图斑督查、执法及数据融合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QCZC2025-002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森林督查			283710.00	
1.1	影像预处理	1	19800	19800.00	
1.2	底图制作	1	28450	28450.00	
1.3	图斑区划与属性标注	1	27000	27000.00	
1.4	质量检查与修正	1	13300	13300.00	
1.5	现场踏勘与边界验证	1	19800	19800.00	
1.6	属性核实(地类、植被类型等)	1	28600	28600.00	
1.7	样地调查与数据采集	1	28500	28500.00	
1.8	现场数据记录与上传	1	13000	13000.00	
1.9	质量检查与复查修正	1	9200	9200.00	
1.1	变化图斑更新(边界与属性)	1	19700	19700.00	
1.11	未变化图斑因子更新	1	28500	28500.00	
1.12	数据格式标准化与入库	1	28700	28700.00	
1.13	质量检查与逻辑纠错	1	13300	13300.00	
1.14	数据汇交与报告生成	1	5860	5860.00	
2	草原督查			276140.00	
2.1	影像预处理	1	18600	18600.00	
2.2	底图制作	1	21200	21200.00	
2.3	图斑区划与属性标注	1	16300	16300.00	
2.4	质量检查与修正	1	9100	9100.00	
2.5	现场踏勘与边界验证	1	31200	31200.00	
2.6	属性核实(地类、植被类型等)	1	25980	25980.00	
2.7	样地调查与数据采集	1	25200	25200.00	
2.8	现场数据记录与上传	1	18700	18700.00	

陈燕印

2.9	质量检查与复查修正	1	8100	8100.00	
2.1	变化图斑更新（边界与属性）	1	29500	29500.00	
2.11	未变化图斑因子更新	1	24410	24410.00	
2.12	数据格式标准化与入库	1	23250	23250.00	
2.13	质量检查与逻辑纠错	1	16500	16500.00	
2.14	数据汇交与报告生成	1	8100	8100.00	
3	执法及数据融合			283550.00	
3.1	现场巡查与定位	1	11570	11570.00	
3.2	违法证据采集	1	7630	7630.00	
3.3	案件调查与笔录	1	4500	4500.00	
3.4	数据整理与上报	1	7700	7700.00	
3.5	质量抽检与复查	1	1100	1100.00	
3.6	数据清洗与格式转换	1	40450	40450.00	
3.7	空间叠加分析与冲突处理	1	56600	56600.00	
3.8	属性字段融合与标准化	1	56600	56600.00	
3.9	数据库整合与入库	1	54900	54900.00	
3.1	质量检查与逻辑验证	1	29800	29800.00	
3.11	专题图制作与成果报告	1	12700	12700.00	
投标总价			843400.00 元 -		
			捌拾肆万叁仟肆佰元整		

注：此格式可拓展但不允许变动。

供应商（盖章）：甘肃智慧林业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陈小微

日期：2023年6月6日

